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柯佩吟
電話：(03)3322101#7452
電子信箱：10034601@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101254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影本（含行政規則）、修正對照表 (376735100E_1110125488_ATTACH1.pdf、376735100E_1110125488_ATTACH2.odt、376735100E_1110125488_ATTACH3.pdf、376735100E_1110125488_ATTACH4.pdf、376735100E_1110125488_ATTACH5.odt)

主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空氣品質惡化處理措施暨緊急應變作業流程」，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2月26日以臺教資(六)字第1112704888A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26日臺教資(六)字第1112704888B號函辦理。

二、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http://edu.law.moe.gov.tw）下載。

三、本作業流程業於99年3月31日訂定及106年7月3日修正在案，為因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今(111)年3月3日修正發布「空氣品質嚴重惡化警告發布及緊急防制辦法」(簡稱緊急防制辦法)，新增預警（等級細分為初級、中級）及嚴重惡

學務處　111/12/28 13:37
1110009104　有附件

化（等級細分為輕度、中度或重度）二類別五等級，並參酌緊急防制辦法附件四之健康防護引導措施，與實務作法配合修正作業流程及相關防護內容。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各私立幼兒園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12/28 13:21:15

裝 訂 線